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6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洪涛股份	股票代码	0023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庆平	简金英	
电话	0755-29999999-986	0755-29999999-233	
传真	0755-82264026	0755-82264026	
电子信箱	liqingping@szhongtao.cn	jianjinying@szhongtao.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53,403,444.81	1,222,459,600.86	1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179,375.92	77,790,869.29	3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5,222,691.33	77,415,869.29	3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8,831,198.20	-176,375,106.11	-1.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1	3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1	3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4%	5.82%	1.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18,228,338.18	2,497,165,229.09	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71,557,365.60	1,489,738,951.57	5.49%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86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刘年新	境内自然人	34.96%	241,390,125	181,042,593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2%	109,918,629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5%	29,328,463	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9%	17,895,890	0		
交通银行-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9%	15,090,434	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9%	14,4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1.84%	12,726,081	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7%	10,169,421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8,007,308	0		
邓新泉	境内自然人	1.14%	7,870,311	6,240,2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年新先生持有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33.27%股份,除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均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6%,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20.1%,比去年同期下降0.3个百分点,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20.3%,比去年同期加快3.7个百分点。尽管经济增速回落,但与建筑装饰业关系更为密切的房地产和基建投资增长则相对平稳。在国家前期固定资产投资的后续传导效应、重大事件的推动和商业地产的崛起,通过增量和存量市场双轮驱动,市场集中度特别是高端建筑装饰市场的集中度提高,高端建筑装饰市场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继续秉承高端的市场战略,紧跟行业热点和国家战略规划的地区热点,在"100个客户成为100个朋友"服务理念的指引下,积极推进战略纵深,实现了公司的经营目标,保持了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8.8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35.21%。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定位于高端装饰市场,先后设计和施工了包括沈阳文化艺术中心、镇海文化艺术中心、临沂大剧院、九江修水文化艺术中心、重庆石柱演艺中心、苏州凤凰国际书城、南京会议中心三期、白银火焰山国家矿山公园博物馆、常州少年科学艺术宫等十余项剧院会堂类建筑的装饰装修工程,保持了公司在文化艺术类建筑这一高端建筑装饰细分市场的持续领先优势。公司在报告期内承接了30项五星级酒店的设计和施工,其中有14项是由喜达屋、洲际、万豪、希尔顿、温德姆、凯悦、卓美亚等世界著名酒店管理公司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继以总承包模式(从建筑设计开始至项目交钥匙)顺利完成北京华为大厦改造总承包工程、郑州天鹅城国际大酒店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工程以来,又以总承包模式承担了梅州豪生酒店、江西鹰潭迎宾馆、青岛南山岭国际酒店、柳州柳东大厦酒店、厦门磐基中心扩建及改建工程、宁波华侨饭店改造扩建等,在精装修、幕墙、照明、机电安装、智能化等方面发挥公司的专业资源和经验优势,为将来总承包这一创新模式储备了具备先发优势的品牌和资源。同时公司在交通枢纽、医院、学校、商业类项目也均有斩获,实现了高端装饰市场的全面发展。

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下,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2011年、2012年均达到解锁条件,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了股票解锁事宜。该计划的实施把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员工充分享受到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所取得的成果,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比,本次激励范围更广,激励对象包括了公司重点培养的新一批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有利于公司吸引、凝聚人才,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人力资源建设,上半年新招聘应届毕业生44人,同时通过对各专业人才、业务骨干进行多方选拔、重点培养,为公司发展固本强基。

上半年,公司全力推进募投项目-企业信息化项目的建设,目前已完成信息化规划咨询工作,搭建了完整的硬件平台。同时完成了协同办公和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确定了ERP系统的产品选型和实施商。现阶段,公司各业务线、各部门积极参与ERP系统的方案设计和测试工作。预计今年10月份全面完成企业信息化项目第一阶段的建设。ERP作为当今企业一种先进的管理工具,该项目的成功实施,将有利于公司规范管理,提升效率。报告期内,公司还积极研究在公司主业及上下游行业的投资、参股、收购兼并等,力求获得突破,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研发创新,共获得22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发明专利,被评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荣获"自主创新企业金奖"、"深圳市质量技术创新奖"。同时,公司以良好的经营业绩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荣获"最具持续投资价值奖"、"最佳中小板企业奖"。公司追求经济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被授予"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10强"荣誉称号。"洪涛"被评为"广东省著名商标"、"深圳知名品牌"。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财务报告与上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财务报告与上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财务报告与上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年新

2013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2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及送达方式给到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于2013年8月6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洪涛路17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独立董事何文祥因出差在外未能亲自参加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毛裕国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常年法律顾问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修改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章程修正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见巨潮资讯网。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修改后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请见巨潮资讯网。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修改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请见巨潮资讯网。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修改后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请见巨潮资讯网。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修改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请见巨潮资讯网。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本届董事会提名刘年新、韩玖峰、王全国、徐玉竹、王肇文、朱莉峰、章成7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被提名人王肇文、朱莉峰、章成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向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深表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请见巨潮资讯网。

8、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请见巨潮资讯网。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9、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3-036)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10、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3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募集资金2013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请见巨潮资讯网。

1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青海分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3-03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三年八月六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年新,男,1956年9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室内建筑师、高级环境艺术设计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高级职业经理人。1989年至今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兼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常务理事,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建筑学会室内设计分会名誉理事,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装饰分会副会长,广东省环境艺术设计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工业经济联合会副主席等职。被授予"企业家特别贡献奖"、荣获"全国建筑装饰行业杰出成就企业家"、"深圳质量十大领袖"等称号。2007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刘年新先生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34.96%股份,通过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5.2965%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韩玖峰,男,1963年12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晨集团公司投资部经理、海晨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证券南方总部经纪业务部总经理、浙商证券(原金信证券)深圳营业部总经理,2010年3月进入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韩玖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0.07%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全国,男,1970年9月生,本科学历,曾任广东省深圳市深华旅游服务公司部门经理、广东省深圳市天力经济文化发展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07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全国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0.28 %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玉竹,女,1974年8月生,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公司总经办秘书、总经办主任、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2007年8月至2013年7月任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人力行政中心总经理。

徐玉竹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通过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422%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肇文,男,1947年10月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深圳工业总会法定代表人、执行主席。兼任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中国工业企业品牌竞争力专家评价委员会成员、品牌中国产业联盟执行副主席、深圳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执行主任、深圳市自行车行业协会理事长、深圳市自行车技术开发院董事长、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顾问。

王肇文先生对品牌建设、区域经济、会展经济、产权管理、企业管理、企业改革与发展的研究颇有独到见解,对深圳建设全国名城起到重要推动作用;创意和主笔的《建立新型经营机制,以制度创新增效益》、《企业集团的集约化管理》等多项成果,连续获国家级和省部级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王肇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朱莉峰,男,1973年10月,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2年至2009年在深圳市财政局工作;2009年至2012年任深圳市财政委秘书处副处长;2012年至今任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计财处处长(非公务员编制)。2013年6月至今任新大新材独立董事。

朱莉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章成,男,1978年11月生,本科学历,国家高级律师,从2001年开始从事法律工作,是广东省律师协会和深圳市律师协会多个专业委员会委员;发起设立国内首家专业房地产辅导型基金"华盛莱蒙投资资金"并担任该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同时也是"华盛基金"、"国盛基金"等基金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章成律师的法律业务专长领域集中在公司法、知识产权法、合同法、投融资运作等领域,担任多家上市公司及国内知名企业的法律顾问,被广东省司法厅授予"广东省优秀律师"、多次荣获深圳市"福田区先进律师"称号。现任广东开野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主任、深天马A独立董事。

章成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3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3年8月6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洪涛路17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监事王光明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世华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公司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经审查,刘万涛先生、郑安安先生符合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资格,同意提名刘万涛先生、郑安安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该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二位监事候选

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津贴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8月6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万涛,男,1966年1月生,本科学历,曾任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广东质量》助理总编辑兼深圳工作站站长;深圳市质量协会,历任会长助理兼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深圳质量》总编辑、副秘书长、秘书长、副会长兼秘书长;2012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质量强市促进会执行副会长,兼任深圳市市长质量奖审定工作委员会委员,罗湖区、宝安区、光明新区区长质量奖审定工作委员会委员。广东省质量协会常务理事。深圳市企业首席质量官俱乐部常务副主席。

刘万涛先生自2003年作为质量文化人才引进深圳以来,为深圳的质量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引入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推进政府在全国率先设立了深圳市市长质量奖,辅导近20家企业获得深圳市(区)政府质量奖;创办创刊《特区品质》、《深圳质量》两本权威质量期刊,撰写各类质量理论文章500多篇;主导发起成立深圳市质量强市促进会,开全国质量强市推进工作之先河,成为深圳市质量强市工作主要推动者之一。刘万涛先生在推进企业转型升级、管理提升方面具有深厚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先后被评为全国质量领域优秀秘书长、全国全面质量管理推进工作先进个人,深圳市质量工作先进个人等。

刘万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郑安安,男,1957年1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进入本公司,历任党办主任、驻杭办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地区事业部总经理、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郑安安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是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通过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34%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证券代码:002325 公告编号:2013-034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据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3年8月23日在公司一楼大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8月23日(星期五)上午10:00—12:00;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

5、会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洪涛路17号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8月21日(星期三)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1、选举第三届董事会4名非独立董事

3.1.1、选举刘年新先生为公司董事

3.1.2、选举韩玖峰先生为公司董事

3.1.3、选举王全国先生为公司董事

3.1.4、选举徐玉竹女士为公司董事

3.2、选举第三届董事会3名独立董事

3.2.1、选举王肇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3.2.2、选举朱莉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3.2.3、选举章成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4.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1、选举刘万涛先生为公司监事

4.2、选举郑安安先生为公司监事

5.审议《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审议《关于监事津贴的议案》

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2013年8月8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上述第3.4项议案对候选人实行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3年8月22日(上午9:30-12:0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广东深圳罗湖区泥岗西洪涛路17号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29999999-233

传真号码:0755-82264026

联系人:李庆平、简金英

通讯地址:广东深圳罗湖区泥岗西洪涛路17号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18029

2、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6日

附件: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3年8月23日召开的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说明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
3.1	选举第二届董事会4名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请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x4
3.1.1	选举刘年新先生为公司董事	票赞成			
3.1.2	选举韩玖峰先生为公司董事	票赞成			
3.1.3	选举王全国先生为公司董事	票赞成			
3.1.4	选举徐玉竹女士为公司董事	票赞成			
3.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3名独立董事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请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x3
3.2.1	选举王肇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票赞成			
3.2.2	选举朱莉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票赞成			
3.2.3	选举章成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票赞成			
4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请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选举监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x2
4.1	选举刘万涛先生为公司监事	票赞成			
4.2	选举郑安安先生为公司监事	票赞成			
5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	《关于监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附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5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近期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工会主席卢国林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共16人,会议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

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李玉园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将与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一三年八月八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李玉园,女,1982年8月生,学士学位。历任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秘书、行政科科长。现任公司行政部副主任。

李玉园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通过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081%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33 证券简称:丽江旅游 公告编号:2013025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丽江旅游	股票代码	0020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杨宁	孙阳泽	
电 话	0888-5105981	0888-5306320	
传 真	0888-5306333	0888-5306333	
电子信箱	ljyn@vip.sina.com	bibo515@163.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0,817,512.09	267,170,086.15	1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296,793.22	65,263,692.15	2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178,299.17	66,001,960.40	2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2,893,686.35	88,907,452.01	4.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	-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	-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1%	8.23%	0.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37,625,792.12	1,671,551,649.76	-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35,802,459.51	877,076,396.93	6.70%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7,23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82%	44,327,379	1,352,000	质押	14,950,000
云南省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9%	28,730,000		质押	14,365,000
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8%	16,360,382	16,360,382		
丽江摩西风情园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5,829,435	338,000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2.04%	4,338,155			
云南联合外经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3,444,715	1,089,036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2,194,814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2,033,99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0.83%	1,773,17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73%	1,555,8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董事谢晓峰为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总经理和丽江摩西风情园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长。 2、丽江玉龙雪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为雪山管委会控制。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总体经营情况

今年上半年,公司在董事会、经营层的领导下,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提高营销和服务水平,各项业务稳步发展,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30,081.7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329.68万元,比上年增长27.63%。收入及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索道业务及印象旅游业务的增长,上半年,公司三条索道共接待游客136.37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9.43%,其中,玉龙雪山索道2013年上半年共接待游客63.90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28.18%,云杉坪索道接待游客68.46万人次,牦牛坪索道接待4.00万人次。印象旅游今年上半年接待游客103.02万人次,比上年增长6.06%。

2、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和年初制定的2013年度经营指标计划开展工作,公司在《201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2013年经营计划在上半年完成情况如下:

(1)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项 目	2013年度计划指标(万元)	上半年完成值(万元)	完成情况
营业总收入	63,000	30,081.75	48%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000	8,329.68	59%

(2)项目建设情况

和府酒店二期——英迪格酒店项目:目前已基本竣工;玉龙雪山游客综合服务中心项目:项目按计划建设中;丽江古城南入口旅游服务区项目:预计3季度可竣工;同时,公司按照年初的计划积极推进香巴拉月光城项目、泸沽湖项目。

(3)融资计划

2012年12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等相关预案,计划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融资7.8亿元,2013年5月23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等议案,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材料已报证监会,正在证监会审核中。

3、主营业务分析

公司经营范围:旅游索道及其它相关配套设施;对旅游、房地产、酒店、交通、餐饮等行业投资、建设。目前,公司主要运营玉龙雪山旅游索道、云杉坪和牦牛坪旅游索道及其相关配套设施;公司丽江和府皇冠假日酒店目前委托洲际酒店集团管理;通过收购印象旅游51%股权,业务范围扩展到文艺演出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营业务结构、业务构成、收入、成本及利润来源均未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毛利率保持稳定,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化不大。

业务构成方面,公司于2012年5月底将公司车队资产投入到新成立的丽江玉龙雪山旅游观光车有限公司,本公司占20%的股份,因此自2012年6月起,公司不再有汽车运输收入;公司索道运输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30.56%,主要是由于公司玉龙雪山索道接待游客数量的增长以及自3月1日起执行新票价所致。

4、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索道运输	128,748,013.90	18,936,757.65	85.29%	32.02%	30.56%	0.16%
汽车运输				-100%	-100%	-42.53%
酒店经营	41,616,216.24	12,902,722.74	69%	-6.99%	-6.37%	-0.21%
印象演出	115,083,303.00	26,773,474.43	76.74%	5.95%	-0.33%	1.46%
合计	285,447,533.20	58,612,954.82	79.47%	12.09%	2.26%	1.97%
分产品						
旅游业	285,447,533.20	58,612,954.82	79.47%	12.09%	2.26%	1.97%
合计	285,447,533.20	58,612,954.82	79.47%	12.09%	2.26%	1.97%
分地区						
丽江	285,447,533.20	58,612,954.82	79.47%	12.09%	2.26%	1.97%
合计	285,447,533.20	58,612,954.82	79.47%	12.09%	2.26%	1.97%

5、对2013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1-9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	至	45%
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3,223	至	16,673
2012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498.6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3季度是旅游旺季,预计索道及印象接待游客情况将继续增长,公司酒店业务及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也将保持稳定,加之玉龙雪山索道自3月1日起执行新票价。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和献中

2013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2033 证券简称:丽江旅游 公告编号:2013027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8月6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3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2013年半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宁蒗泸沽湖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在宁蒗泸沽湖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13年8月23日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具体事宜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033 证券简称:丽江旅游 公告编号:2013028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2年11月16日,公司与宁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丽江泸沽湖省级旅游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宁蒗县泸沽湖牛开地度假村、里格精品度假村项目框架协议书》,详细内容见2012年11月17日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订框架协议的公告》。

为进一步推进泸沽湖项目,2013年8月6日,公司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宁蒗泸沽湖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出资10,000万元在宁蒗泸沽湖设立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项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也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设立子公司的相关事宜。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不适用。

三、投资标的情况—子公司设立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丽江泸沽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的名称为准)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出资方式:现金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酒店建设与经营管理,物业管理,旅游景区开发,索道建设经营及配套服务,旅游产品开发,旅游服务与咨询,旅游购物,租赁,摄影服务,餐饮管理,旅行社,户外广告,文化演艺,交通(具体经营事项依宁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确定)。

注册地址:丽江宁蒗县永宁乡落水村

资金来源:公司自筹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以现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泸沽湖景区是丽江的核心旅游资源之一,随着公路、航空等交通条件的改善,预计泸沽湖景区将迎来一个发展高峰,本次设立子公司的目的是为在泸沽湖开展项目做准备,子公司设立后将作为未来在泸沽湖景区项目的实施主体,负责泸沽湖景区相关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等工作。

目前公司正与宁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丽江泸沽湖省级旅游区管理委员会协商项目投资、土地等相关事宜,协商的情况具有不确定性。项目的实施尚需待土地事宜落实后提交公司相关决策机构批准并立项。同时征地范围、项目投资金额、项目进程、未来开发方式、运营情况等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8日

股票代码:002033 股票简称:丽江旅游 公告编号:2013029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2013年8月23日(星期五)上午9:30;

(二)股权登记日:2013年8月16日(星期五)

(三)会议召开地点:云南省丽江市古城区祥和路276号 丽江和府皇冠假日酒店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

(六)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3年8月16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已于2013年7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3年8月1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丽江市古城区香格里大道转台东侧丽江玉龙旅游大楼

邮政编码:674100

联系人:孙阳泽、王岚

电话:0871-63160890、0888-5306320

传真:0888-5306333

会务事项咨询:联系人:王岚;联系电话:0888-5306320

4、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反对或弃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签署日期:2013年　月　日

附注:

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何一栏内打"√",其余两栏打"x"。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3-032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莱茵置业	股票代码	0005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超	李钢孟	
电话	0571-87851738	0571-87851738	
传真	0571-87851739	0571-87851739	
电子信箱	lyzy000558@126.com	lyzy000558@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96,871,380.51	500,216,458.29	13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849,588.65	34,494,947.91	-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410,962.70	29,647,716.65	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1,915,590.35	263,010,803.91	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1	0.0547	-4.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1	0.0547	-4.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1%	4.23%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69,433,285.52	5,877,880,771.98	-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60,798,720.08	869,566,574.25	-1.01%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9,86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7%	315,564,765		质押	272,125,000
高靖娜	境内自然人	15.87%	100,000,000		质押	100,000,000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T-0301	其他	1.59%	10,000,00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54%	3,396,200			
北京首开天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9%	1,851,300			
戚春芳	境内自然人	0.29%	1,830,448			
周春艳	境内自然人	0.28%	1,761,474			
张国珠	境内自然人	0.27%	1,695,640			
白曼娣	境内自然人	0.24%	1,500,000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388,9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高靖娜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存在委托其购买本公司股票的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的楼市发展可谓是跌宕起伏,新年伊始新国五条的出台为楼市发展奠定下主基调——继续加强对楼市的调控。随后各地方细则先后出台,20%个税消息一出便引发了抢房潮,三月份二手房市场火爆异常,连创交易记录,这个趋势随着消费者理性的回归,市场交易热情逐渐减退。

2013年1-6月,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36828亿元,同比名义增长20.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20.3%),增速比1-5月回落0.3个百分点。其中,住宅投资25227亿元,增长20.8%,增速回落0.8个百分点,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为68.5%。

1-6月,东部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21140亿元,同比增长18.7%,增速比1-5月回落0.3个百分点;中部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7645亿元,增长20.8%,增速回落1.0个百分点;西部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8043亿元,增长24.3%,增速提高0.3个百分点。

1-6月,商品房销售面积51433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8.7%,增速比1-5月回落6.9个百分点;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30.4%,办公楼销售面积增长31.7%,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增长8.3%。

商品房销售额33376亿元,增长43.2%,增速比1-5月份回落9.6个百分点;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46.0%,办公楼销售额增长45.7%,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增长20.5%。

6月末,商品房待售面积43731万平方米,比5月末增加807万平方米。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带领下,公司积极拓展土地资源,年初公司与南通市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南通沿海集团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合作开发南通滨海园区,首期开发面积为360亩(具体以实际测量的为准)。4月,公司通过公开挂牌出让竞买并竞得余政储出[2013]7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受让土地面积为27,383平方米。同时公司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并于2013年4月与瑞士狄信投资有限公司、泰州亨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引进外资共同从事城镇化开发和城市综合运营。

在主营业务以外,公司还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浙江莱茵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意在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和拓展盈利渠道。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相比本报告期新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浙江莱茵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和杭州枫郡置业有限公司;全资控股设立浙江莱茵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580万,截至报告期实际已投资1116万元,主要从事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以及进出口业务;全资控股投资设立杭州枫郡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全部投入,并取得杭州临平7#地块进行房地产开发建设。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3-031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8月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3年8月2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高继胜先生主持。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八月七日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黄董良先生、朱仁华先生、童祥先生对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相关规定,以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认真的检查,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2013年1-6月份没有发生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13年6月30日的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三年八月七日

独立董事:黄董良 朱仁华 童祥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3-033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3年8月7日,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凯贸易")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泰州莱茵达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莱茵东郡花园C幢01、02、03室(建筑面积为:2912.31平方米,具体以房产权证为准)房产为本次蓝凯贸易向平安银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蓝凯贸易向平安银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在2013年4月17日起至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止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总额为26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对蓝凯贸易授权担保额度为30,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蓝凯贸易公司向平安银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以内,符合担保条件,经出席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同意,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蓝凯贸易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6,4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80%;浙江莱茵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为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出资1,6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20%。

蓝凯贸易公司注册地:杭州市文三路535号莱茵达大厦21楼;法定代表人:陶椿;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建筑及装饰材料、橡胶、塑料、油脂、纸浆、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纺织原料、陶瓷、玻璃制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包装材料、文教用品、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农副产品(不含食品)、苗木(不含种子)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截止 201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30,420.91万元,2012年营业收入53,864.64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

担保金额:5000万元

担保期限:12个月(最终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蓝凯贸易公司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本次向平安银行申请贷款是蓝凯贸易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要,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同意为该贷款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3年8月7日,除本项担保外,公司尚有以下担保:

1、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杭州莱骏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借款人民币2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13年8月7日,实际借款余额15,000万元。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2.55%,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7.25%。

2、公司为合营公司杭州中尚蓝达置业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宝石支行借款1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13年8月7日,实际借款余额12,500万元。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2.13%,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4.37%。

3、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借款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0.85%,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5.75%。

4、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借款3,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0.51%,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45%。

5、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泰州莱茵达置业有限公司向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2.55%,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7.25%。

6、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京莱茵达置业有限公司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向南京环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借款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0.34%,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30%。

7、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扬州莱茵西湖置业有限公司向中投信托有限公司借款8,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1.36%,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9.20%。

8、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借款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0.34%,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30%。

9、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杭州莱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路支行借款1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1.70%,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1.50%。

10、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借款6,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1.02%,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6.90%。

11、公司为子公司杭州莱茵达枫潭置业有限公司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向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人民币3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5.10%,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4.50%。

1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向华一银行上海徐汇支行借款14,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2.38%,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6.10%。

13、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凯贸易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借款4,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0.68%,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6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蓝凯贸易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蓝凯贸易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目前此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我们一致认为蓝凯贸易公司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蓝凯贸易与平安银行所签署的各项贷款协议。

特此公告。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3-034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本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8日开市时起停牌。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2013年9月7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9月7日开市时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控股股东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公司预计将在停牌期满前5个交易日向交易所提交符合要求的披露文件。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三年八月七日